

定边县人民法院关于审判业务用房维修
改造工程项目(包1:法庭审判业务用维
修改造)
施工合同

陕西省建设厅

制

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〇二五年一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定边县人民法院

承包人(全称): 陕西创顺实业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定边县人民法院关于审判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包1:法庭审判业务用维修改造)

工程地点: 定边县

工程立项文号: /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依据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不包括的工程范围: /

三、合同工期:

总日历天数: 90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

五、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大写) 玖拾伍万贰仟玖佰元整 (¥952900.00 元);

2、固定综合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合同协议书

2、本合同专用条款

3、本合同通用条款

4、投标书、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其附件

5、招标文件、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合同订立地点：

本合同双方约定 签字盖章 后生效。

甲方	乙方
 (盖章)	 中标供应商全称 (盖章)
负责人：	法人： 屈琛
项目负责人： 李物	被授权人： 高青明
电话：	电话： 13347489195
开户信息：	开户信息：
时间： 2025.1.6.	时间： 2025.1.6.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合同通用条款参照使用陕西省建设厅、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印发的《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2、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协议书、合同专用条款、图纸、工程量清单、工程质量保修书、中标通知书、廉洁承诺书

3、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3.1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还使用_____ / _____ 语言文字。

3.2 适用法律和法规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以及陕西省榆林市地方法规。

3.3 适用标准、规范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 _____ 发

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_____ / _____ 国

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_____ / _____

4、图纸

4.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于开工日期三日内，提供图纸壹套。发

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_____ / _____

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_____ / _____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5、工程师

5.2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 _____ 职务: 总监理工程师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 _____ / _____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 _____ / _____

5.4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 _____ 职务: 技术负责

职权: _____ / _____

5.6 不实行监理的, 工程师的职权: _____ / _____

7、项目经理

姓名: _____ 职务: 项目经理

约定: _____ / _____

8、发包人工作

8.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 _____ / _____

(2) 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 费用一次性包定, 承包人自行解决

其计量和计价方法为: _____ / _____

(3) 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 工程开工前。

(4) 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 _____ / _____

(5) 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 工程开工前。

(6) 水准点与座标控制点交验要求: 发包人以书面形式交付。

(7) 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 工程开工前5日。

(8) 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由发包人解决。

(9) 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协助承包人解决施工中遇到的相关问题。

8.2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 _____ 无

9、承包人工作

9.1 承包人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 _____

(2) 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 开工前提交施工组织设计及进场材料计划。

(3)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 设专职人员,安全员、夜间巡查员、警示灯、标志牌等。

(4) 向发包人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 施工期间提供相关的支持工作。

(5) 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 无超载、超限车辆通行,符合设计要求。

(6)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别要求及费用承担: 由承包人承担。

(7) 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 由承包人保护,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8) 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 对施工现场进行清洁。

(9)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参加发包人召开的会议,服从发包人的指挥及管理。

三、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10、进度计划

10.1 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 执行条款10.3
工程师确认的时间: _____ / _____

10.2 群体工程中有关进度计划的要求: 执行条款10.3

13、工期延误

13.1 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执行条款13.1、13.2

四、质量与检验

17、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7.1 双方约定中间验收部位: 执行条款17.2、17.3

19、工程试车

19.5 试车费用的承担: _____ / _____

五、安全防护、文明施工

六、合同价款

26、合同价款约定

26.2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方式确定。

(1) 采用固定总价合同：_____ / _____

(2) 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综合单价中包括的风险范围：_____ / _____ 风
险范围以外综合单价调整方法：_____ / _____

(3) 采用可调价格合同，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_____ / _____

27、合同价款调整

27.1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
_____ / _____

28、工程预付款

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的时间和金额或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_____ / _____ 扣回
工程款的时间、比例：_____ / _____

预付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的比例和时间：_____ / _____

29、工程量确认

29.1 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_____ / _____

30、工程进度款结算与支付

付款方式：正式合同签订且工程开工以后支付合同价款的40%预付款，工程竣
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90%，项目决（结）算审计并竣工验收合格后拨付
至决（结）算审计价的100%，期间不计利息。

七、材料设备供应

31、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

31.4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与一览表不符时，双方约定发包人承担责任如下：

(1) 材料设备单价与一览表不符：
_____ / _____

(2) 材料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与一览表不符：
_____ / _____

(3) 承包人可代为调剂串换的材料：
_____ / _____

(4) 到货地点与一览表不符：

(5) 供应数量与一览表不符：

(6) 到货时间与一览表不符：

31.6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结算方法：

32、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32.1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

八、工程变更

九、竣工验收与结算

36、竣工验收

36.1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

36.6 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

37、竣工结算

结算审查期限：_____ / _____

十、违约、索赔和争议

39、违约

39.1 本合同中关于发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28.1条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30.5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37.6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_____ / _____

双方约定的发包人其他违约责任：_____ / _____

39.2 本合同中关于承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14.2款约定承包人违约承担的违约责任：_____ / _____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15.1款约定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_____ / _____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_____ / _____

41、争议

41.1 双方当事人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

(1) 请 上级主管部门 调解；

(2) 合同争议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 种方式解决：

1) 提交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依法向 当 地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

42、工程分包

42.1 本工程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分包的专业工程：无并不得转包。 分

包施工单位为：_____ / _____

43、不可抗力

43.1 双方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

由不可抗据的原因造成的损失，发包人承担一半费用。

44、保险

44.6 本工程双方约定投保内容如下：

(1) 发包人投保内容：_____ / _____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保险事项：_____ / _____

(2) 承包人投保内容：执行通用条款44.4

45、担保

45.3 本工程双方约定担保事项如下：

(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支付担保，担保方式为：_____/，担保金额：
：_____/，担保有效期：_____/。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_____/，
担保金额：_____/，担保有效期：_____/。

(3) 双方约定的其他担保事项：_/_

50、合同份数

50.2 双方约定合同副本份数： 一式六份。

51、补充条款

附件1：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1: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定边县人民法院

承包人(全称): 陕西创顺实业有限公司

为保证 定边县人民法院关于审判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包1:法庭审判业务用维修改造) (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和双方约定的其他土建工程,具体质量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质量保修期为壹年,在保修期内,承包人无偿维修工程出现的缺陷及维修内容,否则发包人自行维修,维修费用在预留金中扣除。

二、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分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具体工程约定质量保修期如下:

- 1、土建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合理使用年限年,屋面防水工程为 年;
- 2、电气管线、上下水管线安装工程为 / 年;
- 3、供热及供冷为 / 个采暖期及供冷期;
- 4、室外的上下水和小区道路等市政公用工程为 / 年;
- 5、其他约定: /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7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保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2、发生须紧急抢修事故(如上水跑水、暖气漏水漏气、燃气漏气等),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非承包人施工质量引起的事故, 抢修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3、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承包人确保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因承包人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承包人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本工程质量保修作书为施工合同的附件,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订。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2025年1月6日

安全生产承包合同书

甲方： 定边县人民法院 法人代表：
乙方： 陕西创顺实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为贯彻执行国家“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工作方针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特制定本合同。

一、乙方在承包甲方的工程项目的同时，也要承包该工程项目安全生产。施工项目从开工到完工，必须把安全生产列入重要议事日程。

二、乙方必须成立安全领导小组，设专职或兼职安全员，建立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制定各施工重点部位的安全生产方案。

三、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持有上岗证件。

四、乙方在施工中必须配备劳动保护用品。

五、乙方所有机动车辆必须参加第三者责任保险，生产人员必须参加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六、施工中，甲方的安全管理人员要经常到乙方施工现场进行检查监督。乙方人员在施工中要接受甲方人员的检查监督。

七、乙方在生产管理中，如只管经济效益，不管安全，违章指挥，违章作业，造成人身伤亡事故的，应承担事故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触及法律的，并承担法律责任。

八、乙方在施工中要确保公共设施不受损坏，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及费用由乙方承担。

九、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十一、本合同与施工合同及《廉政合同》配套。

甲方：_____ (盖章)

法人代表：_____ (签字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盖章)

乙方：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高青明 (签字盖章)

2025年1月6日

农民工工资支付和 各供应商材料款支付承诺书

定边县人民法院：

在实施定边县人民法院关于审判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包1:法庭审判业务用维修改造)工程中，为维护建筑市场秩序和农民工合法权益，提高社会诚信度，我企业郑重承诺：

一、严格按照《建筑法》、《劳动法》、《劳动合同法》、《陕西省工资支付条例》等法律、法规开展工程建设活动，做到：

(一)不将工程劳务违法分包、转包给无资质的“包工头”等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组织或个人；按规定与录用的每位农民工签订《建筑企业劳动用工合同》与各材料供应商签订《材料供应合同》，明确农民工工资和各供应商材料款支付方式、标准和结算时间等；

(二)将农民工工资和各供应商材料款按时、足额直接支付给农民工本人和各供应商，不发放到“包工头”等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组织或个人。

二、认真履行企业在清理拖欠农民工工资和各供应商材料款工作中的责任和义务，做到：

(一)对总承包工程发生的农民工工资和各供应商材料款承担全部的支付责任，对农民工工资和供应商材料款支付承担监管责任，我公司分包单位雇佣农民工和采购材料的，将要求分包单位按照相关法律规定签订劳动合同和材料供应合同，并负责督促其按照合同规定及时结付农民工工资和各供应商材料款。如因我公司未按合同约定与分包单位结清工程款，致使后者拖欠农民工工资和各供应商材料款的，将由我公司先行垫付欠款。本公司对分包单位清偿欠农民工工资和各供应商材料款负总责。

(二) 坚持诚信原则，不为任何单位组织或个人开具虚假清欠证明，否则承担全部责任。

三、如果发生违反规定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和各供应商材料款行为，造成各农民工或供应商上访、上诉等事件，本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四、本公司同意：在合同执行期间由业主代表扣留工程计量款的30%作为农民工工资和各供应商材料款保证金；业主代表视我公司对农民工工资和各供应商材料款支付情况，据实结算返还剩余的保证金。

本承诺书一式陆份，双方各执一份。

施工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

施工企业电话:



13347489195

日期: 2025年1月

